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8106565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3日

商 标

参烤人生

申 请 人 汪春龙

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漕湖街道倪汇村（14）计家里7号

代理机构 惠州市恒诺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临时住宿处出租；餐馆；提供网络订餐服务的餐馆；酒馆；饭店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会议室出租；养老院；出租椅子、桌子、桌布和玻璃器皿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